

证券代码：872233

证券简称：高桥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18 日上午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33	高桥科技	2022年3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年度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江苏银行、宁波银行、建设银行等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等，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

2.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需要以土地使用权、房产、设备、存货、应收账款等资产为其借款作抵押、质押担保。

3. 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2022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贷款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审议《关于更换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现状和发展需求，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不再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拟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600 万元，主要包括资金拆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关联方为公司的各类第三方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贷款所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以及为关联企业提供的劳务服务、向关联企业购买原材料、向关联方租赁车辆等。

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代理人应持

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年3月18日，8时至10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无锡市新吴区东庄电力电子科技园金帛座3楼
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510-85186621；联系人：高亚伟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武汉智汇高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